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竞拍获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事项概述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飞荣达”）根据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公告深土交告【2020】41号要求，于2020年10月28日参与光明区玉塘街道宗地号为A603-0401的宗地使用权竞价，以人民币1,990.00万元竞得摘牌。公司已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土地矿业权业务分公司签订《成交确认书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宗地编号： A603-0401
- 2、宗地位置： 光明区玉塘街道
- 3、土地用途： 普通工业用地
- 4、土地面积： 15591.27平方米
- 5、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： 30年
- 6、挂牌起始价： 1,990.00万元
- 7、竞拍保证金： 398万元

地块最终成交价格合计人民币1,990.00万元。

三、参与竞拍国有用地使用权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，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规划，该土地地理位置上紧邻公司深圳光明区飞荣达大厦，公司目前所处深圳的部分生产场地主要

依靠租赁，且租赁场地较为分散，降低了公司管理及业务协同效率。未来投资建设完成后可与公司现有生产基地及办公室区域连片贯通，有助于公司实现各业务方向的一体化管理，提升业务协同效率，降低管理成本，满足公司战略规划以及经营发展的需要。该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取得，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积极的促进作用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次购买该土地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根据竞拍事项的进展情况，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成交确认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年10月29日